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董事會

董事會由九名董事組成，包括六名執行董事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但不限於：召開股東大會並於股東大會上匯報董事會工作；執行在股東大會上通過的決議案；釐定我們的業務計劃及投資計劃；制定年度預算方案及決算方案；制定利潤分配及彌補虧損計劃；制定增加或減少註冊資本計劃；以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所賦予的其他權力、職能及職責。我們的各董事已與本公司訂立服務合同。

下表載列我們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呂耀能先生	55	董事長、執行董事 兼總經理	1996年7月17日	1996年7月17日	公司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管理本公司及作出決策	王少林先生的配偶 為呂耀能先生的妹妹
呂達忠先生	53	執行董事	1996年7月17日	1996年7月1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李錦燕先生	39	執行董事	2011年9月6日	1996年7月1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陸志城先生	46	執行董事	2011年9月6日	1996年7月1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尤其是本公司的項目管理	無
沈海泉先生	42	執行董事	2011年9月6日	1999年9月3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尤其是本公司的項目管理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鄭剛先生	46	執行董事	2011年9月6日	2008年10月11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徐國強先生	43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8月19日	2015年8月19日	出席我們的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林濤先生	41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8月19日	2015年8月19日	出席我們的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王加威先生	36	獨立非執行董事	2015年8月19日	2015年8月19日	出席我們的董事會會議以履行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執行董事

呂耀能先生，55歲，自1996年7月17日（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擔任本公司董事長、執行董事兼總經理。彼亦自2008年12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總裁。彼主要負責公司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管理本公司及作出決策。本公司其中一名副總裁王少林先生的配偶為呂先生的妹妹。呂先生在建築工程行業擁有逾31年的經驗。呂先生的過往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76.12-1980.02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建築工人（泥瓦匠）	現場施工作業
1980.03-1983.09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一隊技術事宜負責人	設計及預算事宜
1983.10-1984.12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副主管	設計及預算事宜
1985.01-1987.02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副主管及生產技術部主管	設計及預算事宜
1987.03-1991.04	桐鄉縣騎塘鄉建築社	建築	技術事宜管理人及負責人	行政及管理
1991.05-1996.06	桐鄉縣騎塘建築工程公司	建築	副董事長、總經理	行政及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6.07-2008.11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董事長、總經理 兼執行董事	整體管理本公司的戰略 發展及日常運營
2008.12-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董事長、總經理、 執行董事兼總裁	整體管理本公司的戰略 發展及日常運營

呂耀能先生為桐鄉市騎塘資產經營總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2001年年末左右與高橋鎮資產經營總公司（Gaoqiao Town Asset Operation Head Office）合併。因此，桐鄉市騎塘資產經營總公司並無進行年度審查且已撤銷。

呂先生於1995年1月完成中國浙江大學一年半的課程，並取得工業及民用建築專業證書。呂先生於2006年12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事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呂先生亦於2013年3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工程管理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呂達忠先生，53歲，自1996年7月17日（即本公司註冊成立日期）起擔任執行董事。彼亦自2009年9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呂達忠先生在建築工程行業擁有逾35年的經驗。呂達忠先生的過往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79.09-1986.06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建築工人（泥瓦匠）	現場施工作業
1986.07-1988.12	桐鄉縣騎塘鄉建築社	建築	設計師、造價工程師	設計及預算事宜
1989.01-1992.12	桐鄉縣騎塘鄉建築社	建築	運營部副主管	設計及預算事宜
1993.01-1996.07	桐鄉縣騎塘建築工程公司	建築	副總經理	運營管理
1996.07-2009.09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運營管理
2009.09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經理、執行董事 兼副總裁	營銷管理

呂達忠先生於2004年6月完成中國浙江工業大學工業及民用建築的兩年在職課程。呂達忠先生於1994年11月取得中國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工程師資格證書。彼亦於2010年1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錦燕先生，39歲，自2011年9月6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彼亦自2009年9月起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李先生在建築工程行業擁有逾20年的經驗。李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4.08-1995.07	桐鄉市騎塘建築工程公司	建築	技術人員	技術事宜
1995.07-1996.07	桐鄉市騎塘建築工程公司	建築	生產技術部副主管	生產技術管理
1996.07-2001.04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生產技術部副主管	生產技術管理
2001.04-2004.08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生產技術部經理	生產技術管理
2004.09-2005.05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總經理助理及 生產技術部經理	生產技術管理
2005.06-2009.09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經理	安全相關事宜及 進度管理
2009.09-2011.08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裁	生產管理
2011.09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裁兼執行董事	生產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李先生於2000年12月完成中國同濟大學建築工程的五年半課程。李先生亦於2011年2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工程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陸志城先生，46歲，自2011年9月6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彼於1996年7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建築工人，自1998年5月起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項目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尤其是本公司的項目管理。陸先生在建築工程行業擁有逾27年的經驗。陸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87.05-1989.05	桐鄉縣騎塘鄉建築社	建築	造價工程師	預算
1989.05-1995.05	桐鄉縣騎塘鄉建築社	建築	數據員工	數據管理
1995.05-1996.07	桐鄉市騎塘建築工程公司	建築	建築工人	現場施工作業
1996.07-1998.05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建築工人	現場施工作業
1998.05-2011.08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項目經理	建築項目的運營管理
2011.09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項目經理兼執行董事	建築項目的運營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陸先生曾為個體工商戶桐鄉市梧桐廣都休閒中心及桐鄉市梧桐帝豐源大酒店的個體經營者，其分別於2004年及2015年前後根據中國法律自願解散。

陸先生於2006年7月完成中國的中國石油大學土木工程的兩年課程。彼亦於2009年9月取得中國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工程師資格證書。

沈海泉先生，42歲，自2011年9月6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彼於1999年9月加入本集團擔任建築工人，自2012年7月起亦獲委任為本公司項目經理。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尤其是本公司的項目管理。沈先生在建築工程行業擁有逾15年的經驗。沈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9.09-2000.10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建築工人	現場施工作業
2000.10-2003.04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造價工程師	預算
2003.04-2006.06	巨匠房地產集團	房地產開發及銷售	工程部經理	建築項目的質量、 進度及融資管理
2006.06-2009.08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運營部經理	預算事宜及招標管理
2009.09-2011.07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總裁助理	營銷管理
2011.07-2012.07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營銷管理中心常務 副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於2011年9月獲委任)	營銷管理
2012.07-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項目經理兼執行董事	運營及項目建築事宜 整體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先生於2004年6月完成中國嘉興學院工業及民用建築的四年課程。彼亦於2011年7月通過在線遠程學習完成中國武漢理工大學土木工程的兩年半課程。沈先生於2013年3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建築工程師資格證書。

鄭剛先生，46歲，自2011年9月6日起擔任執行董事。彼於2008年10月加入本集團擔任技術中心主任，自2011年7月起亦獲委任為本公司副總裁。彼主要負責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鄭先生在建築工程行業擁有逾27年的經驗。鄭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88.08-1992.08	嘉興市建築安裝工程公司 預製廠	建築設備組件生產	技術人員	技術管理
1992.09-1999.12	浙江嘉興建築安裝有限公司	工程檢測	檢測室主任	技術管理
2001.01-2003.04	浙江中元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工程檢測	檢測中心主任	技術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2003.05-2006.10	嘉興市中元工程檢驗 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檢測	經理	整體管理公司的發展 及日常運營
2006.11-2008.03	嘉興市中旭工程檢驗 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檢測	總經理	整體管理公司的戰略 發展及日常運營
2008.04-2008.09	嘉興市春秋建設工程檢測 有限責任公司	工程檢測	總經理	整體管理公司的戰略 發展及日常運營
2008.10-2009.09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技術中心主任	技術管理
2009.09-2011.07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技術中心總經理	技術管理
2011.07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裁及技術中心 總經理兼執行董事 (於2011年9月獲委任)	技術管理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鄭先生曾擔任嘉興市中旭工程檢驗有限責任公司主任，該公司於2008年前後根據中國法律自願解散。

鄭先生於1988年7月完成中國同濟大學建築材料專業材料科學與工程的兩年課程。彼亦於1999年12月完成中國同濟大學工業與民用建築的五年半課程。鄭先生於2015年4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施工專業教授級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獨立非執行董事

徐國強先生，43歲，自2015年8月19日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作為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徐先生在法律領域擁有約15年經驗。徐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4.08-1999.04	中國農業銀行浙江省桐鄉市支行	銀行	信用卡部、財務部及貸款部員工	與信用卡及貸款交易相關的合規事宜及其他法律事宜
2000.06-2000.12	浙江百家律師事務所	律師事務所	律師	法律事宜
2001.01 – 至今	浙江中銳律師事務所	律師事務所	律師	法律事宜

徐先生於1994年7月取得中國杭州大學經濟法學專業法學學士學位。彼亦於2010年12月取得中國華東政法大學法學碩士學位。徐先生自1999年10月起為中華全國律師協會會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林濤先生，41歲，自2015年8月19日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作為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林濤先生在建築教育行業擁有逾14年經驗。林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7.07-1998.08	寧波建築設計研究院 有限公司	建築設計	助理建築師	建築項目的建築設計事宜
2001.04-2001.05	浙江大學建築學院	大學	講師	教學
2001.05 - 至今	浙江大學建築學院	大學	講師及院系助理人員	教學及院系管理事宜

林濤先生分別於1997年6月、2001年3月及2012年6月取得中國浙江大學建築學學士學位及碩士學位，以及建築設計博士學位。彼於2004年9月獲浙江省人事廳認可為一級註冊建築師。自2015年8月起，彼亦為浙江省村鎮建設與發展研究會的規劃設計專業委員會委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加威先生，36歲，自2015年8月19日起一直擔任獨立非執行董事。彼主要負責出席董事會會議以履行作為董事會成員的職責，但不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王加威先生在多家會計師行任職逾七年。王加威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2001.09-2004.05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行	稅務顧問	有關個人所得稅的顧問事宜
2005.04-2006.07	畢馬威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行	稅務顧問	有關個人所得稅的顧問事宜
2006.07-2008.01	安永稅務及諮詢有限公司	會計師行	稅務部高級會計師	有關個人所得稅的顧問事宜、企業稅務籌劃事務、管理和監督會計師行四個中國辦事處申報個人所得稅事宜
2008.01-2010.05	Ernst & Young Business Services Ltd.	會計師行	經理	有關個人所得稅的顧問事宜、企業稅務規劃事宜 管理和監督會計師行四個中國辦事處申報個人所得稅事宜 編製部門預算 財務表現分析及審閱 風險管理事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2010.11-2011.09	巴斯夫東亞地區總部 有限公司	化學品生產商	經理	有關高級管理層成員 的全球稅務事宜 協調全球專業服務提 供商 編製公司預算 風險管理事宜
2011.11-2012.12	PwC International Assignment Services (S) Pte Ltd	會計師行	個人稅務業務 單位經理	有關個人所得稅的顧 問事宜、稅務規劃 事宜 風險管理事宜
2013.01 – 至今	Jai Dam Distribution (Hong Kong) Co. Ltd.	銷售服裝及珠寶	主席	業務發展、品牌管理、 管理北京及上海的 子分銷商 監督財務及會計事宜

王加威先生為私人公司MasterKids (HK) Company Limited的董事，該公司於香港註冊成立但並無開展任何業務。該公司因並無於指定時間內向公司註冊處提交週年申報表而於2014年9月26日被除名解散。根據王先生所述，上述公司於其被除名時具有償付能力且暫無營業。

王加威先生於2001年11月獲得香港城市大學會計學工商管理學士學位。彼於2009年獲認可為英國特許公認會計師公會（「ACCA」）會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監事會

監事會由四名監事組成，包括兩名僱員代表及兩名外部監事。除僱員選舉的僱員代表監事外，股東選舉的監事任期三年，重選及重新委任後可予連任。監事會的職能及職責包括審閱並核實董事會編製的財務報告、業務報告及利潤分配方案；及倘發現疑點，則委託註冊會計師及執業核數師覆核本公司的財務資料；監察本公司的財務活動、監督董事、總裁及其他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表現並監察彼等在履行其職責時是否違反法律、法規及組織章程細則；要求董事、總裁及高級管理層成員糾正損害本公司利益的行為；及行使組織章程細則賦予彼等的其他權利。各監事已與本集團訂立服務合同。

下表載列我們監事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沈炳坤先生	69	僱員代表監事	2011年9月6日	1996年7月17日	監督我們的運營及財務活動	無
鄒江滔先生	38	僱員代表監事	2014年12月25日	2000年11月27日	監督我們的運營及財務活動	無
呂自力先生	52	外部監事	2015年8月19日	2015年8月19日	監督我們的運營及財務活動	無
陳祥江先生	56	外部監事	2015年8月19日	2015年8月19日	監督我們的運營及財務活動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沈炳坤先生，69歲，自2011年9月6日起加入本公司擔任監事。沈炳坤先生於1996年7月17日（即本公司的註冊成立日期）加入本公司，擔任財務部經理。沈炳坤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69.09-1979.12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出納、會計	財務事宜
1980.01-1992.06	騎塘公社建築社	建築	會計、財務部主管	財務管理及審核
1992.07-1996.07	桐鄉縣騎塘建築工程公司	建築	財務部經理	財務管理
1996.07-2002.06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財務部經理	財務管理
2002.07-2011.06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財務經理、總裁助理	行政及財務管理
2011.07-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顧問	行政事宜、顧問

沈炳坤先生於1993年6月完成浙江廣播電視大學會計學的兩年在職課程。沈炳坤先生亦於1994年11月取得中國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會計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鄒江滔先生，38歲，自2011年11月起加入本公司擔任技術部副經理並自2014年12月25日起獲委任為僱員代表監事。鄒江滔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2000.11-2006.12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技術人員、技術部副經理	技術管理
2007.01-2007.12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技術質量部經理	技術管理及質量管理
2008.01-2011.08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技術質量部經理	技術管理
2011.08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安徽分公司經理	生產管理及運營管理

鄒江滔先生於2000年7月完成株洲工學院土木工程의四年課程。鄒江滔先生亦於2011年2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建築工程高級工程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呂自力先生，52歲，自2015年8月19日起加入本公司擔任外部監事。呂自力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 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0.01-2010.05	桐鄉市騎塘絲業有限公司 (前稱騎塘絲廠)	製造絲製品	廠長	管理公司的運營
2010.06 – 至今	桐鄉市騎塘絲業有限公司 (前稱騎塘絲廠)	製造絲製品	總經理	管理公司的運營

呂自力先生曾擔任嘉興市更新絲綢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於2012年前後停止開展業務。因此，嘉興市更新絲綢有限公司並無進行年度審查且已於2013年撤銷。

呂自力先生於1988年7月完成中國浙江廣播電視大學工業企業管理的兩年課程。彼亦於1994年11月取得中國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經濟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陳祥江先生，56歲，自2015年8月19日起加入本公司擔任外部監事。陳祥江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1.01-1998.10	浙江龍昌皮革集團 有限責任公司	製造皮革製品	廠長	管理工廠的運營
1998.10 – 至今	浙江祥隆皮革有限公司	製造皮革製品	總經理	管理公司的運營

陳祥江先生曾擔任嘉興澳隆服裝有限公司的董事，該公司的業務於2005年前後被另一家公司收購。因此，嘉興澳隆服裝有限公司並無進行年度審查且已撤銷。

陳祥江先生於1975年於中國南日中學完成中學學業。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我們的各董事及監事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均未擔任任何其他公開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就董事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所知、所悉及所信，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概無其他有關委任董事及監事的事宜須提請股東垂注，亦無有關董事的資料須根據上市規則第13.51(2)(h)至(v)條或附錄一A第41(3)段予以披露。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級管理層

我們的高級管理層負責我們業務的日常管理。下表載列本公司高級管理層成員的若干資料。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 監事及高級 管理層的關係
呂耀能先生	55	總裁	2008年12月18日	1996年7月17日	公司戰略規劃及整體業務發展、管理本公司及作出決策	王少林先生的配偶 為呂先生的妹妹
呂達忠先生	53	副總裁	2009年9月15日	1996年7月1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李錦燕先生	39	副總裁	2009年9月15日	1996年7月1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姓名	年齡	職務	獲委任日期	加入本集團日期	職責	與其他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關係
鄭剛先生	46	副總裁	2011年7月26日	2008年10月11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無
王少林先生	53	副總裁	2009年9月15日	1996年7月1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	王少林先生的配偶為呂先生的妹妹
高興武先生	54	總工程師	2001年9月3日	2001年6月7日	制定及執行我們的公司戰略、監督我們的整體業務發展並執行運營計劃以及參與我們業務運營的日常管理且負責管理工程部	無

有關呂耀能先生、呂達忠先生、李錦燕先生及鄭剛先生的履歷詳情，請參閱「一 董事會 — 執行董事」。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王少林先生，53歲，自2009年9月15日起擔任我們的副總裁。王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96.07-2006.12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裝修公司經理	管理裝修公司的運營
2007.01-2009.09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經理	管理分公司、項目公司及專業公司
2009.09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裁	管理採購、供應、勞務及設備事宜

王先生於2007年1月通過網上遠程學習完成中國的中國地質大學土木工程的兩年課程。王先生於2004年4月取得中國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工程師資格證書。王先生亦於2011年1月取得中國浙江省人力資源和社會保障廳頒發的高級經濟師資格證書。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興武先生，54歲，自2001年9月3日起擔任我們的總工程師。高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1983.04-1985.07	中航技二公司 (約旦王國工程)一隊	航空技術及產品進出口	技術人員	技術工作
1989.08-1995.12	中國核工業第二建設公司 上海分公司	房屋建築工程承包	副總工程師及隨後晉升為 總工程師	土木工程技術相關 事宜
1996.01-2000.10	中國核工業第二建設公司 秦山核電二期項目核島隊	房屋建築工程承包	項目總工程師	土木工程技術相關 事宜
2000.11-2001.08	中國核工業第二建設公司 河北衡水市華昌大酒店 項目部	房屋建築工程承包	項目總工程師	土木工程技術相關 事宜
2001.09-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總工程師	技術管理事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高先生於1993年6月完成中國浙江大學工業及民用建築土木工程專業的四年課程。高先生亦於2004年12月完成中共中央黨校經濟管理的兩年課程。

除本節所披露者外，我們的各高級管理層成員於本文件日期前三年內均未擔任任何其他公開上市公司的董事職務。

聯席公司秘書

康錦里先生及鍾志華先生為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

康錦里先生，36歲，自2015年9月2日起擔任我們的聯席公司秘書。彼在法律專業行業擁有逾七年經驗，現為李偉斌律師行（亦於[編纂]中擔任本公司關於香港法例的法律顧問）高級律師。於2010年6月加入李偉斌律師行出任助理律師前，彼任職於另一家香港律師事務所，並主要參與商業及公司事務。自2013年12月起，康先生同時出任勝利油氣管道控股有限公司（股份代號：1080）公司秘書兼授權代表。

康先生分別於2003年6月及2004年5月取得悉尼大學商業學士學位及法學學士學位，並於2005年6月取得香港大學法律深造文憑。康先生於2007年9月取得香港高等法院的律師資格。

鍾志華先生，38歲，自2015年8月1日起為本公司聯席公司秘書之一，主要負責本集團公司秘書及行政事宜。彼於2000年9月加入本公司出任辦公室主任，負責行政管理事宜。鍾志華先生在行政管理事宜方面擁有逾七年經驗。

鍾志華先生的工作經歷載列如下：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 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2000.09-2008.01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辦公室主任	行政事宜
2008.02-2008.12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財務部經理	財務管理事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期間	僱主名稱	僱主的 主要業務	職務	職責及責任
2009.01-2011.07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綜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及財務部經理	財務管理事宜
2011.08-2013.06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綜合管理中心副總經理 及企業發展中心副總 經理	財務管理及企業發 展經營事宜
2013.07-2013.12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秘書主任、企業發展中 心副總經理及規劃管 理部經理	行政管理及企業發 展經營事宜
2014.01-2014.12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綜合管理中心常務副總 經理	財務管理及企業發 展經營事宜
2015.01 – 至今	本公司	建築工程承包	總裁助理及綜合管理中 心常務副總經理	財務管理及企業發 展經營事宜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鍾志華先生於1999年6月完成浙江廣播電視大學的兩年現代秘書培訓專業課程。彼亦於2011年1月完成華東理工大學會計學的兩年半網上課程。於2006年7月，彼完成華東理工大學行政管理的兩年網上課程。彼亦於2005年1月取得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助理經濟師資格證書。於2009年9月，彼取得嘉興市人事局頒發的工程師資格證書。

董事委員會

審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編纂]成立審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1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第C.3段。審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檢討及監督我們的財務報告程序及內部控制系統、提名及監察外聘核數師以及向董事會提供建議及意見。

我們的審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王加威先生、林濤先生及徐國強先生。王加威先生目前擔任我們審核委員會的主席。

薪酬及考核委員會

本公司於[編纂]成立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第3.25條及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第B.1段。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評估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表現及就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薪酬提供建議，並推薦董事會成員。

我們的薪酬及考核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呂耀能先生、林濤先生及徐國強先生。徐國強先生目前擔任我們薪酬及考核委員會的主席。

提名委員會

本公司於[編纂]成立提名委員會，其書面職權範圍符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的第A.5段。提名委員會的主要職責為就填補我們董事會及／或高級管理層空缺的人選向我們的董事會提供推薦建議。

我們的提名委員會包括三名成員，即呂耀能先生、林濤先生及徐國強先生。林濤先生目前擔任我們提名委員會的主席。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薪酬政策

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以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退休金供款計劃及其他實物利益（經參考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者、時間投入及本公司的表現）的形式收取酬金。本公司亦就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向本公司提供服務或履行彼等與本公司運營有關的職責時所產生的必要合理開支予以報銷。我們會參考（其中包括）可資比較公司所付薪酬福利的市場水平、我們的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各自的職責以及本公司的表現定期審閱及釐定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的薪酬福利組合（包括獎勵計劃）。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酬金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付我們董事及監事的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倘適用）的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405,000元、人民幣1,350,000元、人民幣1,474,000元及人民幣606,000元。我們董事及監事的薪酬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彼等的經驗、職責及表現釐定。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付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倘適用）的總額分別約為人民幣1,869,000元、人民幣2,155,000元、人民幣2,257,000元及人民幣766,000元。我們高級管理層的薪酬乃參照可資比較公司所支付的薪金、彼等的經驗、職責及表現釐定。

截至2012年、2013年及2014年12月31日止年度及截至2015年6月30日止六個月，本公司已付五名最高薪人士（包括董事及監事）的袍金、薪金、津貼、酌情花紅、定額供款計劃的供款及其他實物利益（倘適用）分別約為人民幣1,295,000元、人民幣1,464,000元、人民幣1,412,000元及人民幣596,000元。

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概未向我們的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薪酬或彼等亦無任何應收薪酬，作為加入或於加入本公司時的獎勵。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並無向我們的董事、前任董事、我們的監事、前任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支付任何酬金或彼等亦無任何應收薪酬，作為彼等自本公司任何子公司管理職務離任的補償。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於往績記錄期間，我們的董事或監事概無放棄任何薪酬。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於往績記錄期間，本公司或我們的任何子公司概未支付或應付予我們的董事、監事或五名最高薪人士任何其他款項。

據估計，根據目前生效的安排，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年度，我們董事及監事應收酬金總額（包括薪金、實物利益，但不包括酌情花紅）將分別約為人民幣1,400,000元及人民幣370,000元。

合規顧問

本公司已根據上市規則第3A.19條及19A.05條委任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為我們[編纂]後的合規顧問。根據上市規則第3A.23條，合規顧問將於下列情況下向本公司提供意見：

- (a) 於刊發任何監管公佈、通函或財務報告前；
- (b) 當擬進行可能為須予公佈或關連交易的交易（包括但不限於股份發行及股份購回）時；
- (c) 本公司擬以不同於本文件詳述方式動用[編纂]，或本集團的業務活動、發展或經營業績與本文件所載任何預測、估計或其他資料出現偏差時；及
- (d) 當聯交所就股份價格或成交量的不尋常變動或上市規則第13.10條項下的任何其他事宜向本公司問詢時。

根據上市規則第19A.06條，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將會及時告知我們聯交所公佈的上市規則的任何修訂或補充。國泰君安融資有限公司亦將告知我們適用香港法例及指引的任何修訂或補充。

委任期將由[編纂]起至我們就於[編纂]後開始的首個完整財政年度的財務業績遵守上市規則第13.46條之日止。

董事、監事及高級管理層

企業管治守則

根據企業管治守則守則條文A.2.1，董事長與行政總裁的職責應有區分，不應由同一人士兼任。然而，我們並無區分董事長及總經理（相當於行政總裁），呂耀能先生目前同時執行該兩項職務。董事會相信，由同一人士兼任董事長及總經理職務有利於確保本集團的內部領導貫徹一致，並可使本集團的整體戰略規劃更有效力及效率。董事會認為，現行安排將不會損害權力與權責之間的平衡，而此結構將令本公司迅速及有效地作出及執行決定。董事會將考慮本集團的整體情況，繼續檢討及考慮於適當及合適時拆分本公司董事長與總經理的職務。

除上文所披露者外，本公司預期會遵守上市規則附錄十四所載的企業管治守則。董事將於每個財政年度檢討我們的企業管治政策及遵從企業管治守則的情況，並遵循將於[編纂]後載入我們年報的企業管治報告內的「不遵守就解釋」原則。